



安全理事会

第六十三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第 五八五二 次会议

2008 年 3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 时 05 分举行  
纽约

- 主席:** 丘尔金先生 . . . . . (俄罗斯联邦)
- 成员:**
- 比利时 . . . . . 韦贝克先生
  - 布基纳法索 . . . . . 卡凡多先生
  - 中国 . . . . . 杜小丛先生
  - 哥斯达黎加 . . . . . 乌尔维纳先生
  - 克罗地亚 . . . . . 维洛维奇先生
  - 法国 . . . . . 里佩尔先生
  - 印度尼西亚 . . . . . 纳塔莱加瓦先生
  - 意大利 . . . . . 斯帕塔福拉先生
  -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. . . . . 埃塔利先生
  - 巴拿马 . . . . . 苏埃斯库姆先生
  - 南非 . . . . . 桑库先生
  -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. . . . . 皮尔斯女士
  - 美利坚合众国 . . . . . 麦克布赖德先生
  - 越南 . . . . . 黄志忠先生

议程项目

大湖区局势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》。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，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(C-154A)。

08-27001 (C)



下午 1 时 05 分开会。

### 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### 大湖区局势

**主席（以俄语发言）：**我谨通知安理会，我收到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代表的来信，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。按照惯例，并征得安理会同意，我提议根据《宪章》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，邀请这两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，但无表决权。

没有人反对，就这样决定。

应主席邀请，伊莱卡先生（刚果民主共和国）和恩森吉亚马纳先生（卢旺达）在安理会议席就座。

**主席（以俄语发言）：**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/2008/171，其中载有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。

我的理解是，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。除非有人反对，否则，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，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：

比利时、布基纳法索、中国、哥斯达黎加、克罗地亚、法国、印度尼西亚、意大利、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、巴拿马、俄罗斯联邦、南非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、越南

**主席（以俄语发言）：**有 15 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，成为第 1804（2008）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。

下午 1 时 10 分散会。